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SE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503)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正式通過。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結果表決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附註(a)&(b))}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考慮截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88,822,750 (100.00%)	0 (0.00%)
2.	(i) 重選陳力先生為本公司常務執行董事。	288,663,573 (99.94%)	159,177 (0.06%)
	(ii) 重選劉雪姿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88,663,573 (99.94%)	159,177 (0.06%)
	(iii) 重選楊德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88,663,573 (99.94%)	159,177 (0.06%)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附註(a)&(b))}	
		贊成	反對
	(iv) 重選朱迅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88,822,750 (100.00%)	0 (0.00%)
	(iv)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的薪金。	288,822,750 (100.00%)	0 (0.00%)
3.	重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金。	288,822,750 (100.00%)	0 (0.00%)
4.	(A)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20%的額外股份。	286,194,478 (99.09%)	2,628,272 (0.91%)
	(B)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	288,816,537 (99.998%)	6,213 (0.002%)
	(C) 藉加入不超過本公司購回股份數目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286,193,478 (99.09%)	2,629,272 (0.91%)
特別決議案		票數 (概約%) ^{(附註(a)&(c))}	
		贊成	反對
5.	批准建議採納本公司的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286,199,191 (99.09%)	2,623,059 (0.91%)

所有董事親自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附註：

- (a) 票數及百分比是根據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出席或委任代表表決之股份總數。
- (b) 由於贊成第1至4號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c) 由於贊成第5號決議案的票數超過75%，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d)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422,432,434股。
- (e)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會上各項決議案之股份總數：422,432,434股。
- (f)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會上各項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無。
- (g)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無。
- (h) 本公司之任何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對任何建議的決議案表決均不受任何限制。
- (i) 本公司沒有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 (j) 在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之股東通函中，沒有任何人士說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
- (k)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imited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朗生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鎮濤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通告日期，常務執行董事為陳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鎮濤先生及劉雪姿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記煊先生、楊德斌先生、陳清霞女士及朱迅博士。